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江苏永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邳新路六保河桥危桥改造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邳新路六保河桥危桥改造），属于（ 建筑业 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永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0人，营业收入为7207.7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211.05万元¹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永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9日

注：本项目采购项目属性为：建筑业。

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、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江苏永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建筑业
- 3.上年度营业收入 7208 万元资产总额 7211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中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6 月 17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